

清明扫墓五乡方向公交出行提醒： 体育馆汽车东站出发一小时内到达

本报讯（记者张燕 通讯员储鹏飞）由于交通管制，清明出行，公共交通是最好的选择。

昨日，市客管局有关负责人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表示，目前扫墓最大客流是往雅庄、宝幢、育王方向，在育王停车场下车。以高峰时段1000人等候计算，两个上客点等候时间约10分钟，开到终点时间分别为50分钟、40分钟。两条专线运营时间为4日、5日、6日三天，每票5元，一人一座。

轨道交通今年首次参加清运，往宝幢、育王方向的终点东环南路，通过东环南路公交162路及162路大站区间线前往墓区。市民坐轨道交通至东环南路下车后，需步行约10分钟到达公交162路接驳站，由于这是一个临时过渡停车场站，并没有非常完善的上客设施，而轨道交通到站后又将出现大量客流涌出，这时乘客排队等候上

公交车的时间会比较长，同样以高峰时段1000人等候计算，通常需要等候40分钟。乘客上公交车后抵达终点站宝幢、育王，还需要20分钟的行车时间。也就是说，乘客从轨道交通东环南路下车，通过公交162路大站区间线接驳，抵达墓区，需要70分钟时间，这还不包括乘坐轨道交通的时间。162路接驳线的运营时间是4日、5日两天，平均每人乘坐“轨道交通+公交”的总票价为5元至7元，不能保证一人一座。

根据往年清运经验，每天6时30分至8时是公交运输高峰。我市各公交专线提早了清明发车时间，其中4日、6日，体育馆和汽车东站的发车时间是5时，5日的发车时间是4时，市民可错开扫墓高峰时段出行。

清明小长假将迎来出行高峰

道将迎来出行小高峰。由于今年清明继续实行高速公路小客车免费通行政策，届时如果天气良好，部分市民祭扫完后还有可能到附近景点踏青。这也就意味着329国道鄞州段、通途路、绕城高速等道路，以及九龙湖、天童、育王、东钱湖等景区周边道路将迎来出行高峰。



“阳光税收”进村来

昨天下午，在慈溪市附海镇东海村文化礼堂长廊，村民们正在观赏该市“阳光税悦”摄影比赛获奖作品。当天，由慈溪市委宣传部、慈溪市国税局主办的百场税收宣传走进文化礼堂启动仪式在该村举行。（严龙 刘青青 黄天远 摄）



“管理形式的转变是标,服务意识的优化是本” 鄞州集士港综合执法辟新路

续大治 朱军备 张琦



“不出问题没人管，出了问题来罚款”一度成为群众对执法部门工作态度不满的调侃。管理部门如何法、理、情并重，在恪守工作职责的同时又令群众心服口服？鄞州集士港镇的经验是在执法过程中变“事后补救、处罚”为“事前操心、防范”。如今，这样的经验正在鄞州全区推广。

2011年，集士港镇成立综合执法局，将城管、安监、劳动监察、卫生等部门合署办公，结束了遇到利益多个部门“重复管”、遇上疑难杂症“都不管”的历史。“管理形式的转变只是标，服务意识的优化才是本。”镇党委书记徐卫成说。

陆师傅是岳章村一名普通的违章巡查员。“我看到有汽车拉着建筑材料进村，就会跟过去看看，一旦发现施工项目未经审批，立即向城管部门汇报。”对违法建筑在动工前劝阻，当事人由于尚未产生损失，工作自然好做很多。去年，全镇事前制止593起乱搭乱建项目，管理部门没拿到一分钱的处罚金，但是执法威信

越来越高。工作主动性的转变和提升，除了实干，还离不开巧干。年轻的安监所干部周荣，去年开发出全区首个安全生产微信公众号，不仅每周定期发布重大事故提醒、安全生产常识，还在线接受群众举报。“这等于动员全民参与监督，人人都是安全隐患信息员。”周荣说，他目前正打算组建一个安全生产社会化服务平台，全镇企业有安全培训、电气电路检查、维修等专业需求时，能从这个平台上选择相关公司购买服务，降低他们平时配备专业人员的成本。

为了防止欠薪案件，集士港综合执法局在推出企业工资报备制度、建立企业财务人员QQ群的同时，还积极推进租赁企业工资押金制度；为提高城市管理水平，在全区农村乡镇第一个建起智慧城管平台，信息平台值班人员得到网格信息员的问题反映后立即协调相关部门解决，半年来近700起涉及违章搭建、占道经营、消防设备损坏、绿化破坏、井盖丢失、垃圾违章倾倒等问题，95%在当日处理完毕。

去年，在该镇进行的职能部门群众满意度调查中，综合执法局首次进入前三名。

我当“消防兵”



江东中山幼儿园与百丈街道中山社区近日联合举行消防安全宣传活动，小朋友在江东消防大队叔叔

的帮助下，身着防火服、脚蹬防水靴、头顶消防帽，当一回“消防兵”。（丁安 李斯 许静 摄）

江北强化检察监督职能不让执法“任性” 向行政不作为乱作为“亮剑”

本报讯（记者董小芳 江北记者站吴红波 通讯员郑培金）日前，江北检察院针对以往办案过程中发现的某部门在执法时取证不及时规范、样本有多种瑕疵等问题，启动了证据提前介入和过程引导机制，促进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证据有效对接。据悉，为了加强对行政执法活动的监督，江北检察院近日出台了相关意见，从收集发现、处置纠正、协作保障等环节入手，依法向行政不作为、乱作为“亮剑”，让执法行为不再“任性”。

“少数行政执法机关不作为、乱作为等执法不规范现象极大损害了政府的公信力。以往检察机关对它的监督集中于涉嫌贪污贿赂、渎职侵权等职务犯罪行为，对于

很多非职务犯罪行为却关乎百姓利益的‘小毛病’、‘小问题’，监督范围、渠道、手段相当受限。”江北检察院检察长高杰介绍，为了规范行政执法行为，该院率先在全市出台了《关于强化检察职能积极促进依法行政工作的实施意见》，从完善内部线索发现、外部沟通协作入手，建立完善行政违法线索报告备案、机构联席会议等制度，拓宽了监督范围和渠道。

记者注意到，与以往单纯发送检察建议、缺乏震慑力不同的是，根据该实施意见，对检察履职过程中发现的行政乱作为、不作为，在向相关行政机关发送检察建议的同时，将该

建议抄送区政府法治办公室，若有必要，将直接报送区政府分管领导。同时，明确要求采取书面审查或实地考察等方式跟踪落实。

对于行政机关存在较为严重问题或迟迟未予纠正的，由检察长约见行政机关负责人谈话，指出问题、提出意见，凸显法律监督工作的权威和严肃性。

此外，在有效惩治行政机关履职过程中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权钱交易等犯罪行为的同时，还通过开展预防讲座、警示教育等方式，督促其改进工作机制，预防职务犯罪。实施意见试行以来，江北检察院已走进行政机关开展预防讲座12次，发送检察建议3份，加强了对行政执法活动的监督，促进了权力的规范运行。

让健步者有“路”可走

郭敬波



2014年宁波市国民体质抽样报告近日出炉，据报告统计，健步走成了市民普遍的锻炼方式（4月1日《宁波晚报》）。

有人说“走路是最好的运动方式”，这话未必科学，但在公众普遍缺乏体育锻炼的当下，走肯定胜于不走。健步非不需要辅助器材，上下班安步当车，还能欣赏沿途美景，确实是一举多得。

宁波周边的大山深处有许多古道，如今失去了交通功能，成了健步者的健身休闲胜地。但应该看到，健步走流行，重要原因就在于大家平时太忙，无暇到专门的体育场所锻炼。这些古道地处远郊，双休日人流涌动，平时却十分冷清。城市马路的两侧人行道虽可供健步，但有些人行道被汽车停占无法行走，即便人车分离的人行道也只能实现交通功能，走路不看景，看景不走路。加上惧怕汽车尾气污染，很多健步者对马路人行道望而却步。

大力发展城市健身步道系统，应是城市规划建设的一个重要课题。就建设城市健身步道来说，宁波有其他城市无法比拟的条件。宁波有内河165条，总长186公里，城内河道纵横，是典型的江南水城。随着“五水共治”的深入，内河河道及两岸的生态得以恢复，水更清、景更美有目共睹。因此，可以将城市健身步道融入河道生态建设，使河道两岸成为一个纵横交错的城市绿色走廊，将观景休憩与全民健身有效地结合起来，不但让健步者有路可走，还能走得舒畅，走得惬意。

市红十字会六届三次 理事会议召开

本报讯（记者蒋炜宁 通讯员张志平）昨天上午，宁波市红十字会召开第六届理事会第三次会议。副市长、市红十字会会长张明华在会上讲话。

我市去年将“红十字工作”纳入市政府对县（市）区目标管理考核内容，把“红十字公益性应急救援培训”列入市政府民生实事项目。

宁波市红十字会积极投入备灾救灾、人道救助、救护培训、生命关爱等人道主义工作，在保护人民生命健康、促进社会文明和谐等方面做了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人体器官捐献、造血干细胞捐献等工作走在全省乃至全国前列。会议要求全市红十字会深入贯彻法治精神，积极参与社会治理，深入推进组织建设，大力开展“三救三献”核心业务，不断提升救援能力，进一步传播红十字文化和人道主义精神，动员更多的人支持和参与红十字事业，主动当好党和政府在人道工作领域的助手，努力实现红十字事业发展新跨越。

市红十字会党组书记、常务副会长金黎萍向大会作工作报告，

月湖美术馆开馆

本报讯（记者陈朝霞 海曙记者站朱尹莹 鲍婷婷）昨天，在海曙月湖景区月岛上的宁波市市级文保单位杨宅内，为期一个月的“湖上撷英”中国当代艺术名家人物、风景、雕塑作品开展幕，标志着宁波首家由民营资本打造的区级专业美术馆——月湖美术馆开馆。

杨宅为清代建筑，占地面积855平方米，为民国时期甬上文化界名流杨菊庭的住宅。此次月湖美术馆落户杨宅，是政府与民间资本、艺术资源有效整合的一个典范。从2013年开始，海曙探索文物和历史建筑保护新模式，鼓励民间资本以公平竞争的方式取得使用权，面向社会公开征集并引进了甬商文化园、宁波艺术品交流展示中心等公益性文化项目，月湖美术馆是其中之一。

以往文物和历史建筑保护利用选择渠道单一，专由特定群体享用，这种做法广大老百姓不满意，引来许多批评，海曙文广新局负责人表示，以公平、公正、公开方式征集，体现了公益性和开放性，为文物和历史建筑保护多元化投入闯出了一条新路。

昨天月湖美术馆开馆的首场展出，汇集了余本、涂克、肖峰、艾轩、徐芒耀等名家作品100余幅。

宁波银监局原副局长 受贿被判刑

本报讯（记者董小芳）昨天，宁波银监局党委原委员、原副局长施先强受贿案在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公开开庭审理。合议庭当庭宣判，鉴于有自首等情节，施先强犯受贿罪依法判处有期徒刑八年十个月，并处没收财产人民币十万元。

施先强最后一次出现在公众视野是2014年9月25日，当时他对民生银行宁波分行进行了一次涉银行系统的案件防控督导。当年10月29日，宁波市检察院对施先强涉嫌受贿罪立案侦查。2015年1月12日，宁波市检察院侦查终结后转入审查起诉阶段。根据检察机关指控，施先强在担任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宁波监管局监管理一处处长，宁波银监局党委委员、副局长期间，利用职务之便，非法收受他人财物，折合人民币共计103万余元。

“寻找最美学生服”

在学生的翘望里，在家长的期盼中，在社会热心人士的关切下，首届宁波市学生服设计大赛现已拉开帷幕。

热切希望所有关心学生服的单位和个人支持、参与本次大赛。让我们的孩子穿出阳光、穿出自信、穿出有宁波味的风采。

详情请登录下列网站参阅大赛公告（本次大赛相关事宜均将在下列网站发布）：

宁波教科网 <http://www.nbedu.gov.cn>

宁波市教育服务管理中心网站 <http://www.nbjyfw.cn>

联系电话：杨老师 0574-88116975

蔡老师 0574-88116965

宁波市教育服务管理中心

2015年4月3日

宁波市人民政府公报（要目）	
宁波市人民政府办公厅主办 宁波市人民政府规章标准文本	
2015年第5期（总第293期） 2015年3月30日出版	
市政府文件	宁波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2015年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责任分解的通知（甬政办发〔2015〕32号）（18）
宁波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办法（政府令第219号）	（4）
宁波市人民政府关于征收土地的公告（甬政告〔2015〕4号）	（13）
宁波市人民政府关于征收土地的公告（甬政告〔2015〕5号）	（14）
宁波市人民政府关于征收土地的公告（甬政告〔2015〕6号）	（15）
宁波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全市工伤职工劳动能力鉴定管理体制的通知（甬政发〔2015〕26号）	（15）
宁波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宁波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补助、奖励规定的通知（甬政发〔2015〕28号）	（16）
市政府办公厅文件	宁波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公布第四批宁波市大学生创业园的通知（甬政办发〔2015〕31号）（18）
宁波市人民政府公报室	地址：宁波市江东区宁穿路2001号行政中心1号楼C417室 咨询电话：(0574) 89182682 89182545 邮政编码：315066 公报电子版网址：http://gtog.ningbo.gov.cn/ 官方微博：http://weibo.com/nbzftgb